

# 墨子“和”思想探赜

孙军红

(平顶山学院 学报编辑部, 河南 平顶山 467000)

**摘要:** 墨子的“和”有“质料因”、“形式因”、“动力因”、“目的因”, 涉及有“阴阳之和”、“万民和”、“天下和”。通过对“和”的“潜能性”原理即“质料”与“形式”的关系问题到“实现性”原理即“动力”与“目的”关系问题的探讨, 认识到墨子“和”是天地宇宙之“阴阳之和”的应有之态、社会人伦之“万民和”的理想愿望、天下世界之“天下和”的最高诉求。这些构成了墨子“和”哲学的理论架构, 社会理想和境界追求。

**关键词:** 墨子; 和; 质料因; 形式因; 动力因; 目的因

**作者简介:** 孙军红(1974-), 男, 河南省汝州人, 平顶山学院学报编辑部编辑, 哲学硕士, 主要从事中国哲学研究。

如果我们根据一位思想家思想波及地域的广远和时间的久远来判断其影响力的话, 墨子(约前 468—前 376)或许是人类历史上最有影响力的人物之一。同孔子、老子、亚里士多德等这些轴心时代的伟大人物一样, 墨子是墨家学派的精神领袖、中国文化的圣人。他的思想中有许多观点极具时代价值, 是滋养中国文化传统生根发芽的沃土, 其影响力也远远超出中国之外, 成为全球治理的一个规则。在对墨子“和”之哲学阐释时, 首先要深入研究墨子“和”意蕴, 正确理解“和”的思想, 准确把握“和”哲学, 而且还要对墨子“和”的一系列问题做一尝试性的深入研究。在深入研究墨子“和”的时候, 发现这里的“和”不但有质料因、形式因、动力因、目的因, 而且涉及范围之大和领域之广。同时也从另一个方面印证了亚里士多德首创“潜能性”与“实现性”原理, 也即任何东西有它的质料与形式、动力与目的。也可以说在轴心时代, 东西方思想家思考问题的“殊途同归”。今天, 当人们期盼着一个“和”的时代和构建“和”时代的时候, 研究总结这一份宝贵的精神遗产, 无疑具有十分重要的现实意义和科学价值。

## 一、墨子“和”之“质料因”

所谓“和”之“质料因”, 是“和”的质料, 也即“和”是由哪些“质料”组成的。墨子“和”的质料因, 是从不同的角度, 不同的领域来探讨的。具体表现在“阴阳之和”的“质料因”、“万民和”的“质料因”、“天下和”的“质料因”等。

### (一)“阴阳之和”之“质料因”

墨子关注“和”的第一个方面, 是“阴阳之和”。墨子认为:“凡回于天地之间, 包于四海之内, 天壤之情, 阴阳之和, 莫不有也, 虽至圣不能更也。何以知其然?”(《辞过》)可见, “和”是“天地之间”, 包括“四海之内”以及“天壤之情”的根本存在。这里的“阴阳”是墨子“和”表现在“天地之间”、“四海之内”、“天壤之情”的总概括, 它还包含着具体的内容。

墨子认为:“天地也, 则曰上下; 四时也, 则曰阴阳; 人情也, 则曰男女; 禽兽也, 则曰牡牝雄雌也。”(《辞过》)墨子所谓“天地”、“上下”、“男女”、“牡牝”、“雄雌”等都归属于“阴阳”的质料。这里的质料“阳”则是“天”、“上”、“男”、“牡”、“雄”, “阴”则是“地”、“下”、“女”、“牝”、“雌”。<sup>[1]</sup>在这里, 墨子十分清楚明白地表达了“阴阳之和”的“质料因”, 也即表达了什么什么质料与什么什么质料的“和”的关系问题。墨子把“和”概括为“阴阳之和”, 具体为“天地之间”、“四海之内”、“天壤之情”。

### (二)“万民和”之“质料因”

墨子关注“和”的第二个方面，是“万民和”。墨子认为：“故惟毋明乎顺天之意，奉而光施之天下，则刑政治，万民和，国家富，财用足，百姓皆得暖衣饱食，便宁无忧。”（《天志中》）在“惟毋明乎顺天之意，奉而光施之天下”的“刑政治”、“国家富”、“财用足”是“万民和”质料的另一解读，它是从“政治”的“刑”、“国家”的“富”、“财用”的“足”等方面为“万民和”的基础，具体还表现在“吏民和”、“师卒和”、“兄弟和”、“夫妇和”。

“吏民和”的质料是“吏”和“民”。墨子认为：“凡守围城之法，厚以高，壕池深以广，楼榭修，守备缮利，薪食足以支三月以上，人众以选，吏民和，大臣有功劳于上者多，主信以义，万民乐之无穷。”（《备城门》）“师不众，卒不利和”的质料是“师”和“卒”。墨子认为：“将不勇，士不分，兵不利，教不习，师不众，卒不利和，威不圉，害之不久，争之不疾，孙之不彊，植心不坚，与国诸侯疑。”（《非攻下》）“夫妇和”的质料是“夫”和“妇”。墨子认为：“夫妇节而天地和。”（《辞过》）“兄弟和”的质料是“兄”和“弟”。墨子认为：“兄弟相爱则和调。”（《兼爱中》）可见，“万民和”质料不但包含了从“政治”的“刑”、“国家”的“富”、“财用”的“足”，而且还延伸到“吏民”的“和”、“师卒”的“和”、“夫妇”的“和”、“兄弟”的“和”等方面。

### （三）“天下和”之“质料因”

墨子关注“和”的第三个方面，是“天下和”。墨子认为：“武王有闾夭、泰颠、南宫适、散宜生，而天下和，庶民阜。”（《尚贤下》）在这里，引出了一个“万民和”的问题，具体地说是圣人治理的天下，达到“天下和”的结果“庶民阜”。墨子又认为：“古之仁人有天下者，必反大国之说，一天下之和，总四海之内。”（《非攻下》）这里“一天下和”的概括了“天下”的治理者“仁人”，必反“大国之说”，所涉范围总“四海之内”。

“天下和”的“质料因”包括有“仁人”、“大国”、“庶民”，范围包括“天下”、“四海之内”。墨子在这个问题上论述了“武王”、“闾夭”、“泰颠”、“南宫适”、“散宜生”、“庶民”作为“天下和”的“质料因”来说明的。“大国”也即各诸侯国，“四海之内”当然就包括“东”、“西”、“南”、“北”了。在这里，墨子“天下之和”的“质料因”，也即表达了什么什么质料与什么什么质料的“和”的关系问题。墨子把“和”概括为“天下和”，具体为“古之仁人”、“四海之内”、“一天下”之和。

## 二、墨子“和”之“形式因”

所谓“和”之“形式因”，也即是“和”的形式。墨子“和”的“形式因”，是与“质料因”相对应的，有“和”的质料内容，就产生了“和”的形式，也即“和”的“质料因”存在的状态。具体表现在“阴阳之和”之“形式因”、“万民和”之“形式因”、“天下和”之“形式因”等。

### （一）“阴阳之和”之“形式因”

墨子“阴阳之和”的“形式因”问题，也即表达了什么什么质料与什么什么质料的“和”的“形式因”问题。墨子把“阴阳”这对对立范畴冠以“和”的“形式”，使得“天地之间”、“四海之内”、“天壤之情”的自然万物的生存空间里，“天地”、“上下”、“男女”、“牡牝”、“雄雌”等都归属于“阴阳之和”的形式。这里的质料“阳”则是“天”、“上”、“男”、“牡”、“雄”，“阴”则是“地”、“下”、“女”、“牝”、“雌”。它们之间的“形式因”则是“天”与“地”之间形式的和谐状态、“上”与“下”之间形式的和谐状态、“男”与“女”之间形式的和谐状态、“牡”与“牝”之间形式的和谐状态、“雄”与“雌”之间形式的和谐状态等，这些总体上都归属于“阴”与“阳”之间形式的和谐状态，即“阴阳之和”的“形式因”。

### （二）“万民和”之“形式因”

墨子积极关注“万民和”的“形式因”问题。墨子探讨“万民和”是与“刑政治”、“国家富”、“财用足”的角度引出的问题，从“百姓皆得暖衣饱食，便宁无忧”的角度自然而然的“万民和”了。那么，它的“形式因”是什么呢？墨子认识到“吏民和”、“师卒和”、“兄

弟和”、“夫妇和”。

“吏民和”的质料是“吏”和“民”。那么它们的形式是“吏”与“民”之间关系的和谐状态，即“吏民和”。“师不众，卒不利和”的质料是“师”和“卒”，它们的形式是“师”和“卒”之间关系的和谐状态，即“师卒和”。“兄弟和”的质料是“兄”和“弟”，它们的形式是“兄”和“弟”之间关系的和谐状态，即“兄弟和”。“夫妇和”的质料是“夫”和“妇”，它们的形式是“夫”和“妇”之间关系的和谐状态，即“夫妇和”。这些总体上都归属于“民”与“民”之间形式的和谐状态，即“万民和”的“形式因”。

### （三）“天下和”之“形式因”

墨子主动关注“天下和”的“形式因”问题。墨子探讨“天下和”是从“仁人”、“大国”、“庶民”，范围包括“天下”、“四海之内”的角度引发思考的。那么，它的“形式因”是什么呢？

“天下和”的“质料因”包括有“仁人”、“大国”、“庶民”，范围包括“天下”、“四海之内”。在这个问题上还上涉及了“武王”、“闾夭”、“泰颠”、“南宫适”、“散宜生”、“庶民”。“大国”也即各诸侯国，“四海之内”当然就包括“东”、“西”、“南”、“北”了。这些“质料因”的“形式因”也即是它们之间的和谐状态——“天下和”了。在这里，墨子“天下之和”的“形式因”问题，也即表达了什么什么质料与什么什么质料的“和”的关系问题。墨子具体为“古之仁人”、“四海之内”、“一天下”的形式“和”概括为“天下之和”，这就是“天下和”之“形式因”问题。

### 三、墨子“和”之“动力因”

探讨墨子“和”之“动力因”，应该从大处着手，在“天命秩序的崩溃”<sup>[2]</sup>的大背景下，墨子做出的和谐回应。<sup>①</sup>用和的思维来回应“天命秩序的崩溃”构成墨子“和”之“动力因”。

#### （一）“阴阳之和”之“动力因”

墨子探讨“阴阳之和”的“动力因”问题，也即表达了什么什么质料与什么什么形式的“同异交得”的“动力因”问题。墨子把“阴阳”这对对立范畴冠以“和”的“质料”、“和”的“形式”，使得“天地之间”、“四海之内”、“天壤之情”的自然万物的生存空间里，“天地”、“上下”、“男女”、“牡牝”、“雄雌”等都有自己的“质料”和“形式”。但这只是“阴阳之和”的“潜能性”，也即是“阴阳之和”的潜能状态，这只是静态的，不足以完成一个事物，要完成一个事物“动力因”必不可少。这里的质料“阳”则是“天”、“上”、“男”、“牡”、“雄”，“阴”则是“地”、“下”、“女”、“牝”、“雌”。它们之间的“形式因”则是“天”与“地”之间形式的和谐状态、“上”与“下”之间形式的和谐状态、“男”与“女”之间形式的和谐状态、“牡”与“牝”之间形式的和谐状态、“雄”与“雌”之间形式的和谐状态等的现实性必须靠“动力因”来完成，也就是这些总体上都归属于“阴”与“阳”之间形式的和谐状态的现实性必须靠“动力因”来完成。

墨子所谓“阴阳之和”（《经说上》）是对立和谐、对立统一，它们的“动力因”为“同异交得”。这是认识论上一个规律，也是墨子对于客观事物存在着对立矛盾两方面的辩证观。墨子认为：“同异交得，于福家良，恕有无也。比，度多少也。……鸟折用桐，坚柔也。剑尤早，死生也；处室子，子母，长少也；两绝胜，白黑也；中央，旁也；论行行学实，是非也；难宿，成未也；兄弟，俱适也；身处志往，存亡也；霍为姓，故也；贾宜，贵贱也。”（《经说上》）客观事物的同和异，是对立存在着；或者是同类事物彼此在对立矛盾；或者是同一事物有对立矛盾的两面内容，反映在人们的意识中。通过人们的思考，因而人们明确地认识到客观事物的同类或同一，——即墨家所谓“同”；又认识到客观事物的对立矛盾，——即墨家所谓异。那末客观事物的统一性和矛盾性，同时都认识到了，——即墨家所谓“同

<sup>①</sup>有人在“天命秩序的崩溃”的大背景下，墨子的回应是激进的，笔者同意这个观点，但在这里，我主要论述的是墨子的“和”思想，所以，只能对这个问题做出和谐回应的结论。

异交得”。经说举了“同异交得”的具体例证十四个，第一个就是“有”和“无”的对立矛盾，因此经文摘出“有无”来代表所有例证，所以说：“同异交得放有无。”我们要着重指出“同异”是事物的客观存在，“交得”是人们的主观认识。墨子的这一条是概括一切事物的、没有例子外的、普遍性的、绝对性的抽象原则。<sup>[3]</sup>

## （二）墨子“万民和”之“动力因”

墨子论及“万民和”的“动力因”问题，也即表达了什么质料与什么形式的“兼相爱”的“动力因”问题。

墨子把“万民”这对对立范畴冠以“和”的“质料”、“和”的“形式”，使得“刑政治”、“国家富”、“财用足”的社会政治经济环境里，“吏民”、“师卒”、“兄弟”、“夫妇”等都有自己的“质料”和“形式”，这只是“万民和”的“潜能性”，也即是“万民和”的潜能状态，这只是静态的，不足以完成一个事物，要想完成这个事物，必须靠“动力因”。

这里的质料“吏民”、“师卒”、“兄弟”、“夫妇”之间的“形式因”则是“吏”与“民”之间形式的和谐状态、“师”与“卒”之间形式的和谐状态、“兄”与“弟”之间形式的和谐状态、“夫”与“妇”之间形式的和谐状态。它们之间形式的和谐状态等现实性必须靠“动力因”来完成。在这里“兼相爱”是一个总的原则。如何才能实现？一方面，要做到推己及人，墨子认为：“视人之国，若视其国；视人之家，若视其家；视人之身，若视其身。”（《兼爱中》）这都蕴涵着人与人之间、爱与利之间相互依存、互为因果的双向对等的关系。墨子又认识到：“夫爱人者，人必从而爱之；利人者，人必从而利之；恶人者，人必从而恶之；害人者，人必从而害之。”（《兼爱中》）正所谓“无言而不仇，无德而不报。投我以桃，报之以李。”（《兼爱下》）只有做到“兼相爱”，才能实现“诸侯相爱，则不野战；家主相爱，则不相篡；人与人相爱，则不相贼；君臣相爱，则惠忠；父子相爱，则慈孝；兄弟相爱，则和调。天下之人皆相爱，强不执弱，众不劫寡，富不侮贫，贵不做贱，诈不欺愚”（《兼爱中》）的社会和谐的美好理想，<sup>[4]</sup>这自然就“万民和”了。

## （三）“天下和”之“动力因”

墨子“天下和”的“动力因”问题，同样也是表达了什么质料与什么形式的“非攻”的“动力因”问题。墨子把“天下”这对对立范畴也冠以“和”的“质料”、“和”的“形式”。墨子探讨“天下和”是从“仁人”、“大国”、“庶民”，范围包括“天下”、“四海之内”等都有自己的“质料”和“形式”，这只是“天下和”的“潜能性”，也即是“天下和”的潜能状态，这只是静态的，不足以完成一个事物。这里的质料“仁人”、“大国”、“庶民”，范围包括“天下”、“四海之内”的“形式因”之间形式的和谐状态等现实性必须靠“动力因”来完成。墨子以“治天下”为任，主张在社会生活中必须贯彻“非攻”的原则，使人与人之间和睦相处，国与国、人与社会和睦相处，共同发展，天下永远太平。墨子的学说或思想之所在相隔遥远的年代还能发挥其影响力，一个重要的原因是，那些曾经困扰过思想家本人的问题如战争、饥荒、暴力、道德失范等等仍然在困扰着后来的人们，但思想家深入的思考这些问题，并提出“非攻”思想，也即是产生这一思想的“动力因”之所在。

从另一个角度来看，墨子认识到：“当若繁为攻伐，此实天下之巨害也”，战争造成“春则废民耕稼树艺，秋则废民获敛人民死亡”，“百姓饥寒冻馁而死者”，将“不可胜数”，为此，他提醒统治者，要像“古之仁人有天下者”一样，反对大国对小国的非正义战争，应该把心思放在追求和谐上，这也是墨子“天下和”之“动力因”的另一解读。

## 四、墨子“和”之“目的因”

任何事物都有它的“质料因”与“形式因”，有“动力因”，当然也有“目的因”。这个“目的”就是第一个物完成它自己，它的目的就达到了。<sup>[5]</sup>那么墨子“和”之“目的因”，应该从哪方面入手呢？

### （一）“阴阳之和”之“目的因”

墨子“阴阳之和”的“目的因”问题，也即表达了什么质料与什么形式的“潜能性”通过“同异交得”即“动力因”变成一个现实状态即“实现性”问题。这是一个成为的过程，也是一个动态的过程，在这一过程中，“阴阳之和”的“目的因”实现了。

这里的“天”、“上”、“男”、“牡”、“雄”的质料，与“地”、“下”、“女”、“牝”、“雌”的质料。通过彼此之间的“同异交得”即“动力因”，使它们之间的“形式因”则是“天”与“地”之间形式的和谐状态、“上”与“下”之间形式的和谐状态、“男”与“女”之间形式的和谐状态、“牡”与“牝”之间形式的和谐状态、“雄”与“雌”之间形式的和谐状态等得以实现，也即完成了它们的目的。“质料”加上“形式”的“潜能性”依靠“动力因”来完成一个事物从静态走向动态，那么“阴阳之和”的“目的因”就实现了。通过“动力因”，“形式”可以实现到“质料”上，实现到“质料”上，一物就达到它的目的，完成它的目的。也即这些总体上都归属于“阴”与“阳”之间形式的和谐状态，从“潜能性”到“现实性”这一过程必须靠“动力因”来完成“阴阳之和”的“目的因”。

### （二）“万民和”之“目的因”

墨子“万民和”的“目的因”问题，也即表达了什么质料与什么形式的“潜能性”通过“兼爱”即“动力因”变成一个现实状态即“实现性”问题。这是一个成为的过程，也是一个动态的过程，在这一过程中，“万民和”的“目的因”实现了。

“万民和”之“目的因”的具体表现在它的“质料”之间的“形式因”上。这里的“吏民”、“师卒”、“兄弟”、“夫妇”的质料，通过彼此之间的“兼爱”即“动力因”，使它们之间的“形式因”则是“吏”与“民”之间形式的和谐状态、“师”与“卒”之间形式的和谐状态、“兄”与“弟”之间形式的和谐状态、“夫”与“妇”之间形式的和谐状态，也即完成了它们的目的。“质料”加上“形式”的“潜能性”依靠“动力因”来完成一个事物从静态走向动态，那么“万民和”的“目的因”实现。

### （三）“天下和”的“目的因”

墨子“天下和”的“目的因”问题，也即表达了什么质料与什么形式的“潜能性”通过“非攻”即“动力因”变成一个现实状态即“实现性”问题。这是一个成为的过程，也是一个动态的过程，在这一过程中，“天下和”的“目的因”实现了。

墨子从诸侯兼并、战乱不已、民不聊生的社会现实出发，视“和”为天下太平的最高追求，提出了“天下和”（《尚贤下》）、“一天下之和”（《非攻下》）的国家社会理想，倡导和平，反对非攻作为这种思想的“目的因”。

墨子认为“古之仁人有天下者”必然反对“大国之说”，做到“一天下之和”。墨子反对外掠夺、兼并和扩张的侵略战争。因为“窃桃李”、“攘犬豕鸡豚”、“取人马牛”、“杀不辜人”、“攻国”是最大的“亏人自利”并造成所造成的难以估量的生命、财产损失。“春则废民耕稼树艺，秋则废民获敛，……今唯毋废一时，则百姓饥寒冻饿而死者，不可胜数。……丧师多不可胜数，丧师尽不可胜计”（《非攻中》）；而战争的结果就是“上不暇听治，士不暇治其官府，农夫不暇稼稿，妇人不暇纺绩织……则是国家失卒，而百姓易务也。”“天下之害厚矣”（《非攻下》）这直接的动力要求像“古之仁人有天下者”那样，做到“利人多，功故又大，是以天赏之，鬼富之，人誉之”。实现其“天下和，庶民阜”（《尚贤下》）思想的必然结论。

综上所述，墨子在旧的制度已经崩溃，新的制度还没有构建成型时代，通过对冲突的社会现实的高度普遍关注和深刻反思，在宇宙论意义表达了‘和’是天地万物的本真状态，也是天地万物有序运行的基础。天地宇宙之“阴阳之和”的应有之态、社会人伦之‘万民和’的理想愿望、天下世界之“天下和”的最高诉求，构成了墨子‘和’哲学的理论架构，社会理想和境界追求。

参考文献:

- [1] 孙中原. 墨家和谐世界的理论创新[J]. 黄河科技大学学报, 2009 (2).
- [2] [英] 葛瑞汉. 论道者——中国古代哲学论辩[M]. 张海晏, 译.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3: 11.
- [3] 高亨. 墨经中一个逻辑规律——“同异交得” [J]. 山东大学学报: 哲学社会科学版, 1954 (00).
- [4] 刘玉明. 从《墨子》中感悟墨子追求社会和谐的理想[J]. 管子学刊, 2009 (1).
- [5] 牟宗三. 四因说演讲录[M].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98: 16.